



■ 叶落萧萧(摄影)

孙逸

明月山下温汤镇遐想

□ 佩红

时间的秋,岁月的念!
每每这个时际,我总想着要去江西宜春温汤镇,住上一月数周。这里空气好,水质清,富硒抗癌,闻名遐迩。

今年的温汤镇,人气暴涨,一房难求,人们追求富硒空气、水质和长寿已经到了疯点。

身未动心已远。从上海驱车开往温汤,需要九百多公里,要开十个多小时,我计算着开到一半路程,正好在上饶。找个宾馆,吃个夜宵住上一宿,第二天早餐后继续开路,不费力,也悠闲!

车子慢慢驶向远方,透过云层,旷野上的一切,都被阳光拉得又直又长;车载音乐放着齐秦的《大约在冬季》,当然我的心情和当初齐秦的心境有着截然不同的不同。伴着绿色呼吸,一路前行……这恐怕是我看过的最温暖的冬季,从繁华都市通往另一座小城,都载着我满分的亲爱!

人一定要出发,不然会失去灵性。最大的意义莫过于卸下浮躁,静下心来。体会人间冷暖,近看花开叶落,遥看日出日落,呼吸新鲜空气,感知外面世界。

我喜欢在明月山下听泉声潺

潺;又乘上缆车一路浏览,拜山祈福,可谓一览众山小,福在山水间;然后坐滑梯顺溜几下,一如回到童年时光。

我喜欢在羊狮慕上读灿烂景色,与层林对话,听远山合唱,感觉是一天羊狮慕,一生幸福人!

我喜欢在公园绿荫徜徉漫步,也喜欢赏古井广场律动舞步,天晴时晒晒太阳,看看远方;下雨天,沏一杯香茗润润肺,抑或在室内铺纸展墨,挥毫一番,或者跟朋友一起唱一首来一曲……

时间的秋,岁月的念。时间的长河里,有暖春的花海,深夏的雨丝,也有那岁月染旧的秋天,雪落无声的冬日,它徘徊在人们走过的路上,远远近近不断,深深浅浅不绝。

人海四季,是一场久别的相逢,亦是相逢的久别。我走过热闹的街,走过寂静的巷,别去了昨日撒欢,也期待着今朝风景。但愿明天的路上,清风有闲,可伴朝暮来去;阳光静安,可暖萧然岁月。

今天,且入我诗,我在诗里等你;且入我梦,我在梦里想你——那是明月山下的温汤小镇,充满着人间烟火,凡人气息。

此蟹故乡来

□ 陆地

中午下班,我从门卫那儿取出发小老胡送我的十只螃蟹。我拎着装蟹的塑料袋走到小区大门时,蟹竟然把塑料袋咬破了,有一只爬了出来,我一把就把它捉住,拿在手上,是个公的,它很刚健有力。有人见状问我,蟹哪里买的,我笑道:“此蟹故乡来!”

老家四面环水,东有荡,西有湖,沟塘圩渠众多,芦苇丛生,水草成片,水肥饵丰,生物种类很多,而最吸引眼球的,当算又肥又大、机灵可爱的蟹。螃蟹的两个螯子和爪子都有毛,在我们那儿有人叫它毛蟹。每年寒露过后,我们孩子光着脚,拎着鱼篓,扛着小铁锹到河边、沟渠里去掏螃蟹。螃蟹天性好斗,两只大螯就像裁缝剪刀一样厉害,为了对付它,我们想出了许多绝招。河道边壁上有一个新打的蟹洞,洞口有螃蟹爬的新鲜爪印,就悄悄地将一根细小的竹竿伸进洞里,在里面轻轻搅动几下,然后抽出竹竿守在洞口,不一会儿,就见一只碗口大的螃蟹慢慢爬到洞口,先用两个特大的螯子在洞口上下左右打探一番之后,再舞动大螯爬出洞口。我们胆大心细,该出手时就出手,猛地用手按住后背,随后从两边夹住甲壳,拿离洞口,将螃蟹放到鱼篓里面,再盖好盖子,继续找洞掏螃蟹。两三个小时就能抓到一篓子的螃蟹。那时生活水平低下,拎到菜市场卖,二角钱一斤。把卖剩的残蟹拎回家,母亲煮上一锅,盛在大盆里,一家人围坐在一起,揭开烫手的蟹盖,就吃蟹黄和膏,大螯和爪子很少吃,就这样,有时候还能吃得嘴唇舌头都破了。

螃蟹吃法很多,我喜欢清蒸。我把老胡送我的螃蟹刷洗四只,再用绳子将它们扎起来。如果不扎的话,螃蟹会在蒸笼里爬动,这样它们的膏和黄就会流出来。蒸好起笼,配好佐料,就可以吃蟹了。

老家的螃蟹比其它地方的蟹要肥,粗野壮实,两个大螯像两把锤子,腿脚也粗,黄多盖大。公蟹里面的膏质好,吃到嘴里,立刻就能黏住嘴巴,想开口说话都很难。母蟹蟹黄黄橙橙的,就像鸡蛋黄子,一口吃下去,口感太鲜美了。吃蟹要算妻子最讲究,她用网上买的精致的吃蟹小工具,敲打、钩掏,将一只肥蟹的肉掏得干干净净。每次吃完后,妻子还用胶水把蟹壳及大螯、爪子粘在一张 A4 的复印纸上,将两粒小黑豆粘在蟹壳左右,就制成一只横行无忌的蟹,她还加个标题“此蟹故乡来”,然后拍成抖音小视频,发到朋友圈里,朋友们都夸妻是吃蟹制蟹的高手。

我吃蟹没有那么多讲究,抓起螃蟹,就想起儿时掏螃蟹唱的儿歌:“大呀大螃蟹,两只大剪子,八呀八只脚,一对大眼睛,全身硬壳壳,大呀大螃蟹,求你爬出洞,不伸剪子让我捉……”坐在桌前,揭开蟹盖,蘸点姜醋,吃着故乡的蟹,这熟悉的味道,嘴知道,肚明白,心不宣。

桂花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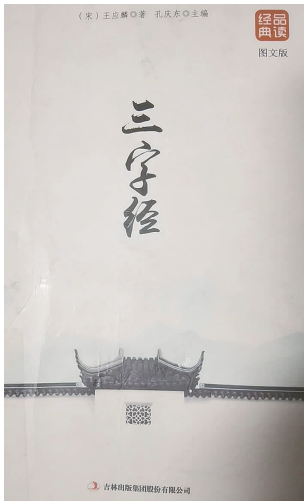
刊头书法 顾昀



行大道 民为本 利天下
万事民为先(篆刻)
陈永春

重读《三字经》

□ 冯联清



《三字经》虽然在我们就学的那个年代没有作为启蒙教材,但是我从手抄本、油印本中看到了她的“真容”。我在务农的插队间隙,也是带着这本好不容易抄来的《三字经》偷偷地在煤油灯下、被窝里又重读了好多遍。当时,因为是在“暗地里”学,拍被人看见,读起来难免有囫圇吞枣之嫌。只是熟读“人之初,性本善,性相近,习相远”。看似摇头晃脑,背得滚瓜烂熟,实则是似懂非懂,如同小和尚念经,有口无心,读完什么都记不住。

这次,我请出书橱里尘封已久的这本由吉林出版集团出版的《三字经》,再一次勾起了我“重读一遍”的愿望。于是乎,掸去灰尘,我将她装

进挎包,利用上班等车、乘车的片刻功夫,花一个月的时间,我竟然也看完了这本厚达 278 页的《三字经》。

我边看边想,以细读的方式边学边记,有了深度学、慢

慢想的学习节奏。

重读《三字经》,我觉得“她”结构严谨,文字简练,三字或三字倍数成句,句句谐韵,朗朗上口,流畅有趣。好记易背。全书内容涵盖面极广,涉及伦理道德、名物常识、经史子集、历史次第几乎包罗万象,所以受到历代贤达的推崇亦在常理之中。所谓蒙学、即中国传统文化启蒙教育。文中不仅有历史故事,而且还以十分渊博的知识来旁征博引,深化内涵,让人读后则会陷入思考。《三字经》中的许多语句,如“养不教,父之过”“勤有功,戏无益”等之所以成了妇孺皆知、世代传诵的名句,其根本原因是传承了中华民族博大精深的优秀美德。

“孔融让梨”“三传者,有公羊。”“有左氏,有谷梁”等条文不仅有解释、译文、解读等小解,还提供了大量的史料加以佐证其真实的历史故事。另外,孟母断机杼、岳母刺字等历史故事以“三字经”的方法,让人在朗朗上口的诵读声中体会这些“三字经”中蕴藏着的深意。从而在熟读和了解之余修正自己的言行,使之合符中华“仁义礼智信”的规范。

古人云:“熟读三字经,便可知下事,通圣人礼。”《三字经》不仅是启蒙教育中必不可少著作,它能够开启人生的智慧,更能够触及一个人心灵的最深处,更能够培养一个人优雅性情和敦厚的性格。

但愿更多的大人和孩童在浩瀚的书堆中,多读老祖宗留下的这本含义深刻的好书,做个好人,做个有益于社会的有用之人。